王孺人墓誌銘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王孺人墓誌銘
作者：方苞　清

本作品收錄於《方苞集/11》

康熙五十八年冬，吾友朱君履安嬰疾沈痼，動息不自由。余心憂之，而竊幸其有良妻。余里居時，過履安食飲，盤匜杯斝必潔修，而家無女奴。今履安疾雖困，孺人左右焉，必能自苦以適履安。逾歲而履安以書來，曰：「吾妻死矣！吾憫其生之勤也，欲丐子文以列幽墟。且子在難，吾妻能與吾同憂。其垂死時，吾謂必得此於子矣。」昔辛卯之冬，余以《南山集》牽連被逮，下江寧縣獄。同學二三君子，朝夕會履安所。履安或以事出，諸君子頻去來，孺人必先為具，以時候問，無使渴饑。方是時，大府命吏跡與余往來者甚嚴。一日縣令以他事入履安門巷，或告曰：「履安亦相隨入獄矣。」孺人驚悸成疾，久而不瘳。今其死，猶緣故疾動也。嗚呼！余以昏愚不能自敬戒以即於罪戾，而累於朋友一至此乎！非孺人既死，而履安自言之，余不知也。

履安徵銘之書一歲六七至。既而曰：「速為之，及吾之見也！」余心隱焉，夜不能寐，晨起而誌之。孺人姓王氏，江寧縣人，享年五十有五。子三人，女二人。以某年月日葬於某鄉某原。銘曰：

長子老身，苦辛以有年。疾則莫養，而死獨先。命乎！命乎！永齎誌於窮泉。

此清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